

证券代码：601199
转债代码：113010
转股代码：191010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转债简称：江南转债
转股简称：江南转股

公告编号：临 2018-081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南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期间：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5 日
-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3,802,000 元（38,020 张）
- 回售金额：3,916,060 元
- 回售资金到账日：2018 年 12 月 10 日

一、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公告情况

（一）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南转债”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78），并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24 日、2018 年 11 月 27 日在上述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南转债”回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79、临 2018-080）。

（二）本次“江南转债”的回售价格为 103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回售申报期为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5 日，“江南转债”的回售申报已于回售申报期结束日（2018 年 12 月 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结束。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回售期间，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 3,802,000 元（38,020 张），回售金额为 3,916,060

元；公司已根据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帐户，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到账日为 2018 年 12 月 10 日。

（二）本次回售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股本情况等方面无重大影响。

三、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后续事项

（一）对于未回售的“江南转债”将继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二）截至 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江南转债”尚未转股的转债面值总额为 46,397,000 元。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 报备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回售结果证明